

電腦教室借用要點

(一) 開放時間：

- 1.小學電腦教室：不開放借用，僅安排星期二、五志工打掃。
- 2.中學電腦教室：每週一、二、四、五中午 12:25-13:05，段考前一週不開放。

◎備註：

- 1.如遇舉辦資訊競賽則不開放。
- 2.每週三為資訊選手培訓時間，請參賽選手務必攜帶練習題目才得進入使用。
- 3.老師如需借用電腦教室請至資訊中心查詢可用時間，並知會資訊中心。

(二) 借用方式：

- 1.小學學生：不開放借用，僅安排星期二、五志工打掃。
- 2.中學學生：於資訊中心領取借用單，並於第二節下課前至學務處申請，經學務處、督導老師及導師核准後方可借用。使用電腦教室時，督導老師需全程在場才能借用。

(三) 注意事項：

- 1.使用前確實檢查電腦，將有問題的設備告知資訊志工。
- 2.請注意安靜及場地維護，經資訊志工登記三次缺點則停止借用一個月，累計六次則該學期不再借用。
- 3.保持電腦及周邊環境的整潔，不隨意搬動、拆裝電腦，包含鍵盤、滑鼠、主機、螢幕等。
- 4.發現別人的隨身碟時，馬上交給老師。
- 5.愛惜所有電腦教室設備，如有損壞，願照價賠償。
- 6.如經查證有破壞電腦、隨意安裝軟體、打電動、上網聊天等情形者，依校規處分且日後不得再借用電腦教室。
- 7.嚴禁攜帶食物、飲料進入電腦教室。
- 8.不可隨便刪除電腦中他人檔案。
- 9.不任意存取使用、拷貝非法軟體及違反版權之聲音、影像檔案等。
- 10.使用電腦教室電腦，不可做為聊天、玩遊戲等用途。
- 11.未經同意不得隨意安裝或刪除軟體，違者依校規處分記小過一支。
- 12.如需使用印表機，請至八樓中學圖書館，計費方式為黑白一張二元、彩色一張十元。
- 13.使用完電腦後確實關閉電源並將椅子歸位。